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4〕115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晋中职业技术学院并报教育部备案的请示》（晋政函〔2024〕10号）收悉。经教育部学位中心和有关专家论证，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晋中职业技术学院。现予公告。（2024年11月30日生效）

晋中职业技术学院（筹）由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原山西大学晋中分校）转设而成。学校办学历史悠久，办学经验丰富，办学质量较高。转设后，学校将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教育部将加强对晋中职业技术学院的指导和监督，确保转设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晋中职业技术学院，是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教发〔2021〕60号）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有力举措。希望晋中职业技术学院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办学水平，为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出更大贡献。

